

关于共同维护发行秩序提高新股定价 市场化水平的倡议

为进一步维护新股发行秩序，促进各方规范展业，共同提高新股定价市场化水平，切实把好“入口关”，从源头提高上市公司质量，保障创业板市场健康稳定发展，我们结合市场情况，经汇集各方意见建议并充分讨论，提出如下倡议：

各卖方机构(保荐承销机构)要认真履职尽责，提高执业质量和专业能力，审慎合理定价。**一是**坚决履行“看门人”职责，坚持质量为先，申报前把好上市公司质量“入口关”。**二是**提高投价报告质量，规范、客观、审慎撰写投价报告，反映上市公司真实质量水平。**三是**提升专业能力和市场化水平，合规灵活制定发行方案，鼓励增加分析师路演环节、适当延长路演时间，加强与机构投资者沟通交流。**四是**完善内控制度建设，强化风险防控，确保安全运行。

各买方机构(网下投资者)要专业诚信合规，独立客观报价。**一是**询价结束前切实防止报价信息泄漏，不打听其他机构报价信息。**二是**原则上不改报价，确需改价的，如实详细填报改价原因。**三是**由专业团队或人员覆盖新股研究，关注发行人基本面，结合上市公司质量水平客观理性报价。**四是**建立完善新股报价内部控制制度和业务流程，合规、有序参与新股发行。

深交所理事会创业板股票发行规范委员会

2020年11月24日